

【警察手记】

『小红帽』蹲守抓盗贼 隆冬腊月，

李贺

十年前，在济南南郊某厂，发生过两起极其恶劣的盗窃案。十几名歹徒选择在后半夜作案。他们开着面包车冲进厂里，先将警卫捆绑在椅子上，用胶带把警卫的嘴巴粘上。然后轻车熟路地来到车间里，将正在上夜班的工人集中起来逼到墙角处，由专人看着，疯狂盗窃价值万元的设备十多台。工人们被他们手持砍刀的样子吓倒，没人反抗，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把设备一件件搬上面包车扬长而去。没想到，一个星期以后，这伙歹徒又如法炮制，再次作案，十多台总价值百万元的设备被洗劫一空。一时间厂子里人心惶惶，工厂损失巨大，厂领导这才选择报案。

二七新村派出所受理了此案。时任派出所所长的郑兴霞了解案情后十分气愤，歹徒在如此短的时间内连续作案且明目张胆、手段恶劣，气焰太嚣张。郑兴霞立即向分局请缨，此案派出所负责到底！

战前动员会上，全所民警积极响应号召，决心拿下这个案子。但现实问题又摆在眼前，因为大家心里清楚，破获此案唯一的办法就是蹲点守候。全所只有25位民警，其中11名是女同志，派出所除了日常的户籍、治安等工作，每天晚上的值班备勤还要有4名同志完成，实在是困难重重。郑兴霞打破了原有的工作机制，采取分班的形式，把大家分成三个班轮

流蹲点守候，这样既能保证日常工作不受影响，也能做到蹲点守候不耽误。

当时正值年底，隆冬腊月，刺骨的北风刮在脸上像刀割一样，就在这种恶劣的天气里，二七派出所的全体民警不分男女老少开始了蹲点守候的艰苦工作。说艰苦一点也不过分。蹲守时间是晚上10点到次日凌晨5点，蹲守的同志分成几组，有的在厂区旁的夜间小食摊边上，有的在通往工厂小路的树林里，大多数人蹲守在厂门口对面的冬青丛里。冬青树不高，蹲守在这里的同志因为离厂区最近，不能站起来，只能蹲在冬青丛的后面。大家虽然都穿了棉袄棉裤，但一晚上下来双腿冻得不听使唤。刚开始的一个星期，大家明显没有适应这项工作，多名同志感冒发烧病倒了。即使这样，全所民警没有一个叫苦叫累的，因为他们看到了郑所长的身影，这个四十多岁的老同志，是全所蹲点守候最多的人。为了增强同志们的体质，郑兴霞想了很多办法。比如执行蹲守任务前，让厨房给大家准备好御寒的姜汤和防感冒的板蓝根冲剂；为了给大家御寒，也为了在夜间执行任务过程中能认出对方，郑兴霞为每位民警配发了一顶红色的绒线帽子，因此，晚上的蹲守任务也被大家命名为“小红帽”行动。

不知为何，自从派出所开始蹲守后，那伙盗贼似乎销声匿迹

了。一连半个月，厂区外几乎见不到一个闲逛的人。大家的心里有些没底，是不是此次任务走漏了风声，窃贼不会再出现了？如果这样，派出所的蹲守任务还有没有意义？郑兴霞心里也很着急，她仔细梳理了前前后后的思路，为了不打草惊蛇，防止工厂内部人员给窃贼通风报信或走漏消息，此次行动只有极个别的厂领导知道，派出所没有传达室，车间安装过报警器，也没有安排民警入驻车间，这一切的设计，就是传达一个信号：工厂的生产秩序一切照旧，派出所没有调查此案。既然如此，尝到甜头的窃贼没有理由不再光顾。理清了思路，郑兴霞和大家统一思想：蹲守任务继续进行，不能有丝毫懈怠和疏忽！

就在蹲守的第三个星期，案情出现了转机。几名陌生人开始在厂区门口转悠，他们通常半夜12点左右出现，一辆面包车就停在厂外，从他们不正常的行为到驾驶的车辆的和盗贼团伙十分相像。郑兴霞和同志们看得心里直痒痒，很想上前将他们一网打尽。但办案子还是要重证据，没有足够的证据万万不能轻举妄动。郑兴霞当然明白这个道理，她和大家密切注视着这伙人的一举一动。

也许是这伙盗贼嗅出了不正常的气息。他们连续三四天就在厂区外面转悠转悠，然后便开车离去。一场博弈开始了，双方似乎都知道对方的存在，都等着对方

先出牌。

终于，盗贼沉不住气了，价值百万的设备的诱惑实在是太大，不再干“一票”不死心。就在派出所民警守候的整整第三十天的晚上，盗贼们出动了。凌晨两点，厂里的一辆货车缓缓开出来，就在打开大门的一瞬间，盗贼的面包车加速往厂区开去，他们前脚下车刚走进车间，派出所的两辆警车紧随其后就赶到了。厂门口也布置了警力，大家一个月的“守株待兔”即将见分晓，一场“瓮中捉鳖”的大戏就要开演了。

盗贼们分工明确、行动迅速，没多长时间，几个人就拖着设备出来，准备往面包车上装。郑兴霞一声令下，两辆警车死死地堵在面包车前，这伙盗贼有些蒙，刚开始以为这些戴小红帽的人是抢买卖的，直到看清其中一辆车是警车才慌了神。坐上车的盗贼也不管同伙了，将其中一辆警车撞开，然后朝厂门口开去。守候在厂门口的民警早已将大门关死，那辆疯狂的面包车终于停下，被警察人赃俱获。

四处逃窜的几名盗贼有的在厂区乱窜，有的翻墙逃跑，郑兴霞带几名民警分头搜捕。直到凌晨5点，最后一名藏在地下室暖气管道上的盗贼也被抓获归案。

直到今天，二七派出所蹲点守候三十天破获盗窃案依然是一个经典案例，被大家津津乐道。



【在人间】

父与子

雪樱

晚上八点，十字路口。白天刚下过一场秋雨，冷风如刀子，刺骨的凉。我在路边等人，听到对过两个人正在大声嚷嚷。“你赶快领个媳妇回来，让你妈在那边也能安心。听见了吗？”“知道了，难道我不想成家吗？”对面超市的霓虹灯照在地上，我看清年轻男子一手扶着自行车，一手点着烟。能看得出，他们是一对父子。

“打你手机也不接。天冷了，一床被薄吧？要是你妈在，就能用新棉花给你絮一床新的……”“别说了！提这些干吗？”年轻男子长长地叹了一口气，还没说完，他就跨上腿，骑上车消失在如水的夜色中。“臭小子，你慢点！不忙时就回家……”高个男人大声吼道。地上的烟头半明半灭，闪着微弱的光。男人缓缓背过身去，自言自语

道：“你走了一百天，放心吧，我会把儿子照顾好。我也会做饭了，做得不好吃，慢慢地就好了。”

听到这里，叫人心酸酸的，又氲氲出一片暖意。从他们的对话中猜得出，年轻男子的母亲刚去世三个月。以前都是女人持家，她走后爷俩什么都得从头学起。平日里儿子很少回家，爷俩交流少，这次是提前约好，回来给母亲过百日，在街口烧烧纸。爷俩一碰面，说不到一块，叛逆的儿子骑上车走了，留下老父亲孤独的身影。

人们常说，父爱如山，但是，很多时候，那个“爱”字内敛在心底，蜿蜒成一条河流，源源不断地滋养和护持。直到我们长大后，经历一些事情，才会懂得父亲。

我住的小区里，有一对特殊的父子。儿子是个聋哑人，先天的致残。上幼儿园时，天天看到他的父亲接送他，接他的时候，带上滑板车，两人一前一后，在街道上飞驰。小伙伴做游戏，他爱凑热闹，不会说话，就用手比划，别人看不懂，他会生气，甚至发怒。

有一次，见到他蹲在地上，莫名发脾气，他的爸爸赶来，拽起他的胳膊，想带他回家，他很执拗，不回。只见泪水在他的眼眶里打转，满腹委屈的样子。“听话，回家爸爸和你玩。”他踩上滑板车，溜出一米远的距离。直到天黑，妈妈

下班回来，他才回家。事后，才知道，有人给他起外号“小哑巴”，他气不过，又无处发泄，才与爸爸怄气。

从那以后，每天清晨，父子俩都会准时出现在对过校园的操场上，跑步、打球，锻炼身体，风雨无阻。即便是冬天，大雾锁城，也能看到一高一矮的运动身影。两人累了，就停下来，互相打手语，速度很快，很投机的样子。那是外人无法理解的幸福。后来，男孩被选拔到残疾人游泳队，配有专门教练。他聪明，进步快，很快就赢得教练的偏爱。

今年再次邂逅他们，男孩戴着棒球帽，身着运动装，眼睛里盈满自信，个头超过了父亲，成了小伙子。他们的背影，在烈日下摇曳出别样的风景。父子之间的交流，原来也是成长的秘密，伴有阵痛，充满误解，但是，有一天回首的时候，会发现你与他是同样的孤独与迷惘。

还有一对父子，我记忆深刻。上中学的时候，每天要路过一个村庄。在路上，看到一个男子站在大门外，光头锃亮，大肚腩，对襟大褂洗得发白。他旁若无人地摇头晃脑，又情不自禁地伸开双臂，旁边的老黄牛闭目养神，对他的举动已经见怪不怪。庄里的人问他：“吃了没？”他笑笑，不回答，光

摇头。很多人喊他“傻子”，他先天因病致残，脑子坏了。

午后，阳光充足，他的父亲牵着他的手，赶着牛在街上徘徊。老黄牛在前面，不疾不徐，很善解人意的样子。倒是儿子，走着走着就停住了，像个任性的孩子，耍脾气，老父亲牢牢抓住他的手。斑驳的阳光下，他的那双眸子澄净、明亮，有种历经苦难洗礼后的圣洁感，使人敬畏。有些时候，儿子赖着不走，父亲无计可施，招呼老伙计看着他，自己把牛赶回家，再回来接他。

那年春节，年三十的中午，我从外面回来，再度遇见那对父子。儿子在前面走，老父亲手扶着自行车在后面，边走边和路人打招呼。儿子依旧摇头晃脑，踱着大步，张着双臂，没有了黄牛作伴，他有些寂寞。老父亲瘦了很多，眼角、眉梢间泄露出挡不住的衰老痕迹。儿子更健壮了，没心没肺地走着，不怕迷失地走着。父子之间没有任何交流，却仿佛说了很多，也许那些私语都飘进了老牛的耳朵中，反当成前世的因果。

后来，很长时间，我再也没有见到那对父子。但是，父子俩放牛散步的场景，经常浮现在我的眼前，就像发生在昨天，那么真实，那么迷人。

他们都叫他“若货”，他就笑嘻嘻地应。

我家对面有个免费开放的公园，我妈时不时过去锻炼，我有时也去。不逢年节，公园里往往人很少，只有清洁工拿着大竹扫帚哗哗地扫落叶。他看到我们，热情招呼。我却不由得心里一震：那是一张很明显的智障脸孔：扁平，塌鼻梁，双眼分得很开。看他笑得那么阳光灿烂，才放下心来。

我们在亭子里闲坐，他也过来，拄着竹扫帚跟我们聊天，说话颠三倒四：“婆婆你吃过盒饭吗？中午，好吃，十块钱四样。”高高伸出五个手指来。

我懒得理他，倒是我妈一搭一对地跟他聊：“是吗？很好呀。”有同事经过，吼他一声：“若

货，莫偷懒，快干活。”他响亮地应一声，快步跑开，继续笨手笨脚地扫地，把落叶杂草往一处堆，乍看东一下西一下，渐渐也扫出个样子来。我妈看我一眼，说：“你看他扫得比你干净，你做家务这事儿吧，还不如个傻子。”

我提醒她：“别叫人傻子，不尊重。”

我妈说：“也是。不过他也不懂。”

不懂大概也是一种幸福吧：不知道何谓得到，就尝不到失去之痛；听不出弦外之音，就不会被毒舌所伤。永远没心没肺，很可能比“心较比干多一窍”快乐。

不落后人后，显然是被照顾得很好的。

公园里其他管理人员有时也会过来聊天，告诉我们：他是职工子弟，从小就在这园子长大，父母退休后，单位照顾职工，给了他一份不用动脑的工作。钱虽然不多，也算自食其力。他是家里最小的，虽然有病，父母姐姐却都很疼爱他，所以他无忧无虑，只要吃饱了每天都很高兴。

那段日子，我正陷在情绪低谷里。有时，不为了锻炼，也去公园走走，往往是露深霜重的黎明，或者是抬头不见星光的夜。园里一无人迹，站在湖边，水声拍岸像低低的呼唤，我霎时起意想跳下去。最痛苦不堪的时候，我想到这个扫地的智障者，想：下愚者不及情，他比我快乐。

秋凉了，我又和我妈去公园散步，遇到他在扫地，他抬头看到我们，呜咽着叫了我妈一声：“婆婆。”满脸都是泪。

他胡乱用袖子擦了一下脸：“婆婆，我妈妈死了。”他用手指指地，“他们把她埋到地下了。”张开嘴，小孩一样放声大哭起来。

哭着哭着，想起来手边的活计，就边哭边继续扫地，手下全无准头地乱挥一气。一路扫一路哭，隔很远还听到他的哽咽。

我看着他，心里好难受：如果他妈妈知道，一定宁肯他愚傻到底，什么也不明白，至少他现在不会哭。他可能不懂何谓死亡，但他懂妈妈爱他，他也懂妈妈不在了，再也不会回来了。

爱与被爱，不需要智力。在爱的国度里，我们和他一样。

【浮世绘】

不需要智力 爱的国度

叶倾城